

证券代码：300916

证券简称：朗特智能

公告编号：2024-012

深圳朗特智能控制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深圳朗特智能控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于2024年3月20日以现场结合通讯的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已于2024年3月8日以电子邮件或电话方式发出。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韦永校先生主持，应到监事3人，实到监事3人（其中监事苟兴荣以通讯方式出席），公司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章及其他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3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023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公司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2、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3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公司《2023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客观、真实地反映了公司2023年度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公司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3、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3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2023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2023年年度报告》及《2023年年度报告摘要》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公司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4、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符合相关会计准则及政策的规定，公司利润分配预案的制定程序合法、合规，有利于公司实现持续、稳定、健康发展和回报股东。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公司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202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5、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3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公司已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内部控制体系，符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以及公司实际经营管理的需要，并得到了有效的执行。保证了公司经营管理的合法性、安全性和真实性，保障了公司可持续发展。报告期内，公司内部控制体系健全且能有效地运行，不存在重大缺陷或重要缺陷。《2023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真实、客观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建设和运行情况。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公司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2023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6、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3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公司募集资金的管理、使用及运作程序符合《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严格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

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公司章程》和《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规定和要求执行，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方向与承诺使用方向一致，不存在违反相关法律、法规及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的行为。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公司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2023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7、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3年度证券与衍生品投资情况专项说明>的议案》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公司2023年度开展的外汇衍生品交易是在保证日常经营所需流动资金的前提下进行的，是出于日常经营需要和防范汇率变动风险目的，有利于降低汇率波动对公司生产经营的影响，控制经营风险，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公司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公司2023年度证券与衍生品投资情况的专项说明》。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8、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及子公司2024年度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暨公司为子公司申请综合授信额度提供担保的议案》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公司及子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有利于满足公司的资金需求，促进公司可持续发展。公司为子公司提供担保是为满足其日常经营及业务发展需要，促进其经营发展。担保风险处于公司可控制范围之内。上述事项决策和审议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投资者利益的情形。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公司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公司及子公司2024年度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暨公司为子公司申请综合授信额度提供担保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9、审议通过了《关于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二个归属期归属条件未成就并作废部分已授予但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因公司2023年业绩未达到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规定的第二个归属期业绩考核目标，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二个归属期归属条件未成就，激励对象已授予但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作废。上述事项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不存在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公司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三、备查文件

1、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深圳朗特智能控制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4 年 3 月 20 日